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C AVIATION LIMITED

中銀航空租賃有限公司*

(於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88

**授出限制性股票單元
長期激勵計劃項下獎勵**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根據計劃於2026年7月1日向參與者授出有關合共2,135,195股股份的限制性股票單元獎勵。

1. 緒言

本公司已於採納日期採納計劃，作為其僱員長期激勵計劃的一部分。計劃是一項酌情計劃，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而言的購股權計劃或類似購股權計劃的安排。計劃將不涉及發行任何新股份，並將涵蓋本公司由2022年至2025年（包括首尾兩年）的四個財政年度。

於2026年7月1日，本公司根據計劃向以下人士授出有關合共2,135,195股股份的限制性股票單元獎勵：(i)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卓成文先生、(ii)本公司執行董事Steven Matthew Townend先生、(iii)本公司附屬公司若干董事（「附屬公司董事」），及(iv)本集團若干其他僱員（統稱「參與者」）。向執行董事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授出限制性股票單元獎勵已獲薪酬委員會批准。

* 僅供識別

2. 授出獎勵

根據計劃規則，於2026年7月1日授出的限制性股票單元將通過以下方式予以滿足：(i)1,859,439股股份從二級市場購入，總代價約145.7百萬港元，及(ii)275,756股股份，為以往已授出並於2026年3月1日前失效的獎勵。該等股份現時由受託人按照計劃規則而持有。

授予參與者的限制性股票單元的2,135,195股相關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0.308%，基於聯交所於2026年6月30日所報每股股份最新收市價81.25港元，具有市場價值約173.5百萬港元。

參與者及授出限制性股票單元的相關股份數目的詳情載列如下：

參與者	現時職位	授出限制性 股票單元的 相關股份數目
卓成文先生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25,391
Steven Matthew Townend先生	執行董事	243,723
本公司附屬公司若干董事	附屬公司董事	684,143
除上述兩位執行董事及附屬公司 董事以外的本集團僱員	—	1,181,938
總計		<u>2,135,195</u>

執行董事及附屬公司董事均為本公司關連人士，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向彼等各人授出獎勵均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由於向執行董事及附屬公司董事授出獎勵構成彼等各自與本集團所訂服務合約下薪酬待遇的一部分，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3(6)條及第14A.95條，該等授出豁免遵守申報、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執行董事一概並無就任何批准向彼等本人授出獎勵的決議案進行投票。

3. 獎勵的歸屬

在計劃的條款及條件及須達成獎勵歸屬的所有條件的規限下，各獎勵的相關股份將於2029年或2030年4月歸屬於相關參與者。

4.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採納日期」	指	2023年2月28日
「獎勵」	指	根據計劃以限制性股票單元的形式授出的獎勵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中銀航空租賃有限公司，一家根據新加坡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計劃」	指	本公司於採納日期採納的限制性股票單元長期激勵計劃，可根據其條文不時作出修訂
「計劃規則」	指	規管本公司於採納日期所採納的計劃的規則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下設的一個委員會
「限制性股票單元」	指	限制性股票單元，即根據計劃授出的可收取股份的待定權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已繳足普通股，或倘本公司股本曾經進行分拆、削減、合併、重新分類或重組，則指因進行任何有關分拆、削減、合併、重新分類或重組而產生的有關面值的本公司普通股本中的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受託人」	指	香港中央證券信託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的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銀航空租賃有限公司
蘇堯鋒
 公司秘書

香港，2026年7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卓成文先生；執行董事 *Steven Matthew Townend* 先生；非執行董事陳翔先生、靳紅舉先生、金彥女士及劉雲飛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戴德明先生、付舒拉先生、*Antony Nigel Tyler* 先生、楊志威先生及楊賢博士。